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襄政办发〔2022〕24号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襄汾县2022年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相关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了《襄汾县2022年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0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襄汾县 2022 年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工作 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我县农机安全生产工作，增强全民农机安全生产意识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，在全社会凝聚弘扬安全发展理念、支持安全生产的共识，防范遏制农机重特大事故，实现农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二、重点工作

（一）开展理论学习，落实岗位责任

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，集中观看《生命重于泰山》电视专题片，以集中宣讲、专题研讨、组织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大讲堂等形式，将农机安全生产理念向基层延伸；组织学习国务院安委会《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》，结合农机行业特点，开展各乡镇、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带头学习安全生产知识、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和安全生产“公开课”等活，落实乡镇属地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；督促农机合作组织把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，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相关规定，

切实担起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

（二）开展送农机安全知识下乡、送技术下乡活动

各乡镇、有关部门要结合当前农机安全生产实际，立足落实安全责任，推动依法管理，普及安全知识，提高全员素质，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农机安全文化建设，深入一线开展送农机安全知识下乡、送操作技术下乡活动，引导广大农机手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理念，切实推动农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。

（三）开展农机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活动

组织开展农机事故处置应急演练活动和培训，强化源头治理、监督检查、隐患排查，全力抓好农机安全防范工作。各乡镇要通过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，举办农机事故案例和模拟教育培训展览，开展网上警示教育，组织事故反思大讨论等形式开展警示教育活动，对典型事故进行剖析，汲取教训，强化安全意识，推动安全生产工作，扩大警示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（四）开展“三秋”农机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

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“平安农机”创建活动，针对“三秋”农机作业特点，与农机组织和农机手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组织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大检查，严禁无证驾驶农机和驾驶无牌照农机作业，严禁农用车违法载人，确保“三秋”农机作业安全；要严格按照农机事故报告制度及时、准确、全面统计

报送农机事故情况，严禁瞒报、漏报、错报。建立值班制度、公布值班电话，确保通讯 24 小时畅通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

各乡镇要加强领导，精心策划，认真组织，切实把农机安全生产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责任落实到人，实行农机安全生产县、乡、村三级网格化管理，动员广大干部群众全民积极参与农机安全生产工作，切实保障农机生产安全。

（二）广泛宣传，营造氛围

要充分发挥媒体平台宣传优势，在机关、企业、农村等场所的广告牌、显示屏滚动播放农机安全生产公益广告和宣传标语，张贴或悬挂横幅、警示教育牌等，大力营造关心农机安全生产、参与农机安全宣传的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真抓实干，确保实效

各乡（镇）要结合本地疫情防控形势，落实好防范措施，确保当前“三秋”工作有序开展；要紧紧围绕农机安全生产中心工作，与当前正在开展的农机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紧密结合起来，要面向基层，面向群众，面向农机户，因地制宜开展好各项工作，确保取得实效，推动我县农机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法院，
县检察院，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0月31日印发

校对：李永泉（襄汾县农业农村局）

共印20份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襄政办发〔2022〕24号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襄汾县2022年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相关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了《襄汾县2022年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0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襄汾县 2022 年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工作 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我县农机安全生产工作，增强全民农机安全生产意识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，在全社会凝聚弘扬安全发展理念、支持安全生产的共识，防范遏制农机重特大事故，实现农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二、重点工作

（一）开展理论学习，落实岗位责任

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，集中观看《生命重于泰山》电视专题片，以集中宣讲、专题研讨、组织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大讲堂等形式，将农机安全生产理念向基层延伸；组织学习国务院安委会《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》，结合农机行业特点，开展各乡镇、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带头学习安全生产知识、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和安全生产“公开课”等活，落实乡镇属地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；督促农机合作组织把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，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相关规定，

切实担起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

（二）开展送农机安全知识下乡、送技术下乡活动

各乡镇、有关部门要结合当前农机安全生产实际，立足落实安全责任，推动依法管理，普及安全知识，提高全员素质，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农机安全文化建设，深入一线开展送农机安全知识下乡、送操作技术下乡活动，引导广大农机手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理念，切实推动农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。

（三）开展农机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活动

组织开展农机事故处置应急演练活动和培训，强化源头治理、监督检查、隐患排查，全力抓好农机安全防范工作。各乡镇要通过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，举办农机事故案例和模拟教育培训展览，开展网上警示教育，组织事故反思大讨论等形式开展警示教育活动，对典型事故进行剖析，汲取教训，强化安全意识，推动安全生产工作，扩大警示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（四）开展“三秋”农机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

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“平安农机”创建活动，针对“三秋”农机作业特点，与农机组织和农机手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，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组织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大检查，严禁无证驾驶农机和驾驶无牌照农机作业，严禁农用车违法载人，确保“三秋”农机作业安全；要严格按照农机事故报告制度及时、准确、全面统计

报送农机事故情况，严禁瞒报、漏报、错报。建立值班制度、公布值班电话，确保通讯 24 小时畅通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

各乡镇要加强领导，精心策划，认真组织，切实把农机安全生产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责任落实到人，实行农机安全生产县、乡、村三级网格化管理，动员广大干部群众全民积极参与农机安全生产工作，切实保障农机生产安全。

（二）广泛宣传，营造氛围

要充分发挥媒体平台宣传优势，在机关、企业、农村等场所的广告牌、显示屏滚动播放农机安全生产公益广告和宣传标语，张贴或悬挂横幅、警示教育牌等，大力营造关心农机安全生产、参与农机安全宣传的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真抓实干，确保实效

各乡（镇）要结合本地疫情防控形势，落实好防范措施，确保当前“三秋”工作有序开展；要紧紧围绕农机安全生产中心工作，与当前正在开展的农机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紧密结合起来，要面向基层，面向群众，面向农机户，因地制宜开展好各项工作，确保取得实效，推动我县农机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法院，
县检察院，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0月31日印发

校对：李永泉（襄汾县农业农村局）

共印20份
